

# 球員涉賭 棒協促進追回國光獎章



中華職棒連年爆發打假球涉賭案，捲入的球星層級也愈來愈高，這些球員近年來依據國光體育獎章辦法獲頒的獎章和已領走的三二〇萬元獎金，是否應該追回？全國棒協秘書長林宗成指出，不自愛的涉賭球員已經讓台灣棒球「蒙塵」，當然應該追回。

陳志祥／台北報導

現任獎章委員會委員、前任全國體總與大專體總秘書長魏香明表示：「總統頒發的勳章都能追回，國光獎章為何不行？國內體育界應該藉此案例，重新樹立乾淨、有紀律的環境。」

重創國球 不該再享殊榮

涉及賭案的中職球星，從〇二年釜山亞運亞軍開始起，總共領走三千餘萬獎金與無價的獎章。其中以被約談請回的謝佳賢是國光獎金的「最大咖」，已被交保或起訴的蔡豐安、張誌家、鄭昌明也各有三百萬元以上的獎金；國家給了他們榮耀，他們卻不能給社會帶來榜樣。

對此，林宗成認為，球員們的不當行為，已令國球受創深重，如果仍然持續享有國光獎章的榮耀，這是非常諷刺的事，他建議體委會應儘速決定，追回獎章以正風氣。

體委會副主委陳顯宗則是說：「國光獎章與涉賭是兩回事，球員為國家爭取榮譽而獲得肯定，只是人非完人，若因涉案而將國家的榮譽要回來，似乎不盡情理。」陳顯宗進一步表示：「一切依法行事，此事只要符合社會大部分人的想法可以再談。」

魏香明指出，其實職棒球員涉賭與國光體育獎章的問題，以前獎章會也有討論過，有的委員表示，涉賭與現行頒獎的辦法不能混為一談，目前沒有條例去追究球員的獎勵，若是在審查之前發生，還來得及在審查時除名，可是球員都已拿走了，怎麼追回來？

不過，為了端正體壇風氣與環境，「既然禁禁不可使用，以維護競賽公平性，用了禁禁的選手會被大加撻伐。」魏香明說：「賭博的行為就能被容忍嗎？台灣體壇除了成績重要之外，品德、紀律也很重要，否則道德敗壞，對體育界也不光榮。」

魏香明認為，追回獎章、獎金是可行的，因為他們已經破壞名譽、不能再當社會道德指標，也嚴重損毀體育界形象，如果拿不回來獎章、獎金，至少國光獎章的榮譽要追回來，不可以跟著球員一輩子。

國光獎章審查委員會近日內將召開修改獎勵辦法的會議，關於「追回涉賭球員國光獎章」的議題，獎章委員會將視體委會的指示，是否再次進行討論。

陳志祥／新聞分析

「國光體育獎章及獎助學金頒發辦法」第九條清楚寫明：「受獎選手如有違規使用禁藥或違背運動員精神有損國家形象者，可以依規定取消獎勳，已頒發者，予以註銷、追回。」

依據上文所述，要追回職棒涉賭球員的國光獎章、獎金於法有據全無困難，可惜，這條規定在國內體育界迄今從未使用過。

依照國光獎章「獎章會」的說明，該會只是初審機構，進行初步的資格審查，體委會則是複審單位。也就是國光獎章的頒給與註銷，只要主管機關體委會直接決定即可。

國內職棒因球員涉入賭博案而臭名遠播，去年底，在賭案大爆發時，國外媒體也大加報導，這難道不是「有損國家形象」？體委會本身有很好的制裁工具，可以結合檢調偵查與司法工具，對於涉案球員進行最嚴厲的打擊，可惜體委會卻一直「求諸於人」。

有的體委會官員甚至認為，「此時此刻討論追回國光獎章是『無風不起浪』的舉動。」球員不愛惜羽毛、不珍惜自身的榮譽，體委會仍然護著他們，真是難以理解；如果不想除惡務盡，體委會進行跨部會研擬打擊職棒



## 依法可註銷 體委會應展現魄力

姓名	比賽	名次	獎章等級	獎金
張誌家	03年亞錦賽	2	3等2級	30萬
	04年奧運	5	2等2級	150萬
	08年奧運	5	2等2級	150萬
杜尊偉	03年亞錦賽	2	3等2級	30萬
	04年奧運	5	2等2級	150萬
	02年亞運	2	2等2級	150萬
鄭昌明	03年亞錦賽	2	3等2級	30萬
	04年奧運	5	2等2級	150萬
	02年亞運	2	2等2級	150萬
蔡豐安	04年奧運	5	2等2級	150萬
陳健偉	02年亞運	2	2等2級	150萬
吳昭輝	02年亞運	2	2等2級	150萬
黃俊中	04年奧運	5	2等2級	150萬
李義偉	06年洲際盃	3	2等3級	90萬
許文雄	08年奧運	5	2等2級	150萬
黃正偉	05年亞錦賽	2	3等2級	30萬
	04年奧運	5	2等2級	150萬
★曹錦輝	08年奧運	5	2等2級	150萬
	02年亞運	2	2等2級	150萬
	03年亞錦賽	2	3等2級	30萬
★謝佳賢	04年奧運	5	2等2級	150萬
	06年洲際盃	3	2等3級	90萬
	06年亞運	1	2等1級	300萬
	02年亞運	2	2等2級	150萬
★陳致遠	03年亞錦賽	2	3等2級	30萬
	04年奧運	5	2等2級	150萬

註：★為牽涉待處理球員 (陳志祥製表)

# 3等9級 傳選手變賣應急

國光體育獎章與獎助學金是褒揚國內運動員在國際大賽的表現，如要追回獎章、獎金會有若干困難，其中包括「獎金可能被花光了，獎章也可能被變賣掉了」。這是真實的事。

國光體育獎章分三等九級，每個等級都有獎章，一等金質獎章是純金打造，重量至少五兩，以目前黃金市價計算，大約十二萬五千元左右。二等銀質獎章也是純銀製造，三等獎章是銀鍍銅。

根據打造國光體育獎章的銀樓表示，國內體育界真的有人變賣這些純手工製造的獎章，他們就回收了若干獎章，等著以後再次出售，這也證明國光獎章除了選手的無形榮耀，還可做為生活上的救急之用。

國光體育獎章與獎助學金是褒揚國內運動員在國際大賽的表現，如要追回獎章、獎金會有若干困難，其中包括「獎金可能被花光了，獎章也可能被變賣掉了」。這是真實的事。

國光體育獎章分三等九級，每個等級都有獎章，一等金質獎章是純金打造，重量至少五兩，以目前黃金市價計算，大約十二萬五千元左右。二等銀質獎章也是純銀製造，三等獎章是銀鍍銅。

根據打造國光體育獎章的銀樓表示，國內體育界真的有人變賣這些純手工製造的獎章，他們就回收了若干獎章，等著以後再次出售，這也證明國光獎章除了選手的無形榮耀，還可做為生活上的救急之用。

調刺的是，多年來，體委會通過國光體育獎章，發出一大筆獎金，當了散財童子，然而竟無一件追回獎勵的案件，放著罰則不用；莫非國內體壇一片昇平，其實並不然，獎審會也坦承體育界有些名譽的事件發生，卻沒有處理，說穿了，就是沒人願意當壞人罷了。

## 最大咖

▶涉及賭案的中職球星，從02年釜山亞運亞軍開始起，總共領走3千餘萬獎金與無價的鈔回的「謝佳賢是國光獎金的「最大咖」。(本報資料照片／陳信翰攝)

